

374 / 2324

保良局蕭漢森小學通告
有關【保良局屬下小學聯校畢業典禮——致學生家長函】事宜

敬啟者：本局屬下小學二零二三至二零二四年度聯合畢業頒獎典禮，謹訂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假座香港會議展覽中心舉行。貴子弟為本校應屆畢業生，敬請 台端屆時蒞臨觀禮。為方便學校統計人數，請家長簽署回條，於四月二十九日或之前交回本校，以憑編座為荷。

此致

貴家長



保良局主席兼屬校總校監

龐董晶怡女士 謹啟

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備註：(甲)【關於畢業典禮當日天氣變化的應變措施】

由於夏日天氣不穩定，敬請各家長特別留意下列事項：

- (一) 如教育局在上午七時或以前宣佈全港學校停課或於上午十一時或以前宣佈全港學校下午校停課，畢業典禮將取消。
- (二) 其他任何時間發出停課指示時：
 - a. 如學生仍未離家出發，請讓學生留在家中；
 - b. 如學生當時正前往會場途中，旅遊車將即時折返學校；如回校後，天氣仍然極度惡劣，返抵學校之學生將留在校內至天氣情況改善時方准離校回家。
 - c. 如學生已身處場館之中，將在大會認為安全時，才解散。
- (三) 有關是日典禮是否如常進行，請留意保良局及學校網頁，因校方電話將作緊急通訊用，請勿用電話向校方查詢。
- (四) 家長可因天氣情況，在任何時間自行決定 貴子弟是否參加典禮。
- (五) 家長如決定學生因天氣惡劣不參加典禮，只需事後在學校手冊內將有關決定補回通知學生之班主任，是項缺席將不作曠課論。

(乙)【關於交通安排】

因典禮場地位處交通繁忙地帶，為免造成嚴重交通擠塞，是次恕未能安排家長乘坐旅遊巴到達及離開會場，請家長自行安排。

本校畢業生，會跟隨老師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前往會場，詳情見稍後的通告。

※※ 如因其他突發事故，教育局宣佈停課，當日典禮取消。※※

回 條

374 / 2324

有關【保良局屬下小學聯校畢業典禮——致學生家長函】事宜

敬覆者：本人敬悉 貴校「保良局屬下小學聯校畢業典禮通告：致學生家長函」之內容。

並 * 因事未能 / 依時 出席。

此覆

保良局主席兼屬校總校監

六年級()班 學生()

家長簽署：()

二零二四年()月 ()日

*請刪去不適用者